

证券代码：835859

证券简称：景鸿物流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景鸿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海景鸿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 1 次股票发行。

2017 年 9 月公司完成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926 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因公司董事郁惠其、王毅、刘岩、樊思豪、汤勤、郝云玲均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而公司董事樊寅系公司董事樊思豪的父亲，因此公司 7 名关联董事均已对《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因参与上述议案表决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法定人数，董事会未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表决。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

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428 万股（含 428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4.50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926 万元（含 1,926 万元）。截至 2017 年 7 月 21 日，本次实际募集新增股份数量为 428 万股，募集资金 1,926 万元全部出资到位。2017 年 8 月 14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 327006 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17 年 9 月 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景鸿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7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6 月 1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并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及《关于拟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的决议。其中，董事会将《关于拟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2017 年 8 月 10 日，上海景鸿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连同国泰君安证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

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上海景鸿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310066580018800039945	8,223,083.90	募集资金专户

注：1、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公司于2017年9月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2017】5407号《关于上海景鸿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公司2017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19,260,000.00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19,260,000.00元用于股权投资重庆申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投资郑州申景物流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中列示拟投资子公司名称为景鸿国际物流（郑州）有限公司，系《股票发行方案》披露日子公司名称工商尚未核准，实施主体尚未设立，后通过工商核准的子公司名称为郑州申景物流有限公司）、通关一体化项目及支付相关发行中介费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共计12,009,290.41元，其中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556,667.24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8,223,083.9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26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009,290.41

其中：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56,667.24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具体用途：	
股权投资-投资重庆申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通关一体化项目	556,667.24
转账手续费、工本费等	
四、利息收入总额	972,374.31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8,223,083.90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0.00 元用于股权投资重庆申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00,000.00 元用于股权投资郑州申景物流有限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559,192.41 元用于通关一体化项目，符合《股票发行方案》中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约定。

本年度，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

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上海景鸿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